

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关联方转租房产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概述：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拟与上海百红商业贸易有限公司签订《仓库租赁合同》，合同金额 652.02 万元，租期 13 个月。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时，全体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

●过去 12 个月，公司与同一关联人发生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金额累计为 1,653,473.79 元。

●本次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未达到 5%以上，故本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经营班子具体负责协议的签署。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关联方租赁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汇丰医药药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汇丰药材）承租上海华联超市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联物流”）位于上海普陀区华联路 18 号仓储物业，租赁面积 20610.16 平方米，年租金 1053.18 万元，租赁期 3 年，总金额 3159.54 万元（详见 2017 年 6 月 27 日《关于向关联方租赁房产暨关联交易公告》（编号：临 2017-018））。

鉴于公司经营业务发展规划的实施情况，公司拟将部分仓储区域转租给上海百红商业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红商贸）用于百货、食品等商品仓储及相关办公之用。拟转租面积约为 10508 平方米，自交付之日起租，

租赁期为 13 个月，合同租金为 652.02 万元（含公共区域物业管理费）。

鉴于百联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百红商贸 51%的股权，是其控股股东，百联集团有限公司又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公司与百红商贸构成关联关系。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与百红商贸签订的租赁合同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上述关联交易金额未超过 30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比例未达到 5%以上，故本事项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经营班子具体负责协议的签署。

截止本公告日止，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因丰富品种需要，采购百红商贸代理的商品，累计金额为 1,653,473.79 元。

二、交易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为上海百红商业贸易有限公司，百联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百红商贸 51%的股权，是其控股股东，百联集团有限公司又是公司控股股东，因此公司与百红商贸构成关联关系。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上海百红商业贸易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成立日期：2001 年 8 月 3 日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 666 号 B 区 4 楼 3C 室

法定代表人：平泽顺

注册资本：8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国内商品和自营进口商品的国内批发业务；组织国内产品出口，仓储、简单商品加工、配送，自营商品零售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上海百联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24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30%；百联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1680 万元，占注册资本 21%。

截止 2017 年 12 月底，百红商贸总资产人民币 52,288.23 万元，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人民币 16,883.80 万元，营业收入人民币 89,373.31 万

元，净利润人民币-3,747.11 万元。（未经审计数据）

公司与百红商贸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保持独立。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

本次交易标的位于上海市普陀区华联路 18 号的仓储物业，出租面积 10508 平米，本次交易属于公司租入资产后转租。

该仓储物业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亦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者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业主方上海华联超市物流有限公司同意将租赁物业进行转租。

(二)关联交易价格确定的原则

本次交易依据市场化原则，参照周边地区同类仓储租赁价格，经双方多次协商确定。本次交易价格为正常的商业交易价格，定价原则合理、公允，遵守了“自愿、平等、等价”原则。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1.签订协议：公司拟与百红商贸签订的《租赁合同》将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后有效。

2.协议生效：本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具体负责协议签署。

3.协议期限：协议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或协议签订之日）起 13 个月内有效。

4.协议主要内容：计租面积合计为 10508 平方米，自交付之日起租，租赁期为 13 个月，合同租金为 652.02 万元（含公共区域物业管理费）。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是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协议签署后，将有利于促进公司经营业绩的提升，促进公司可持续性发展。

六、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经公司 2018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有关规定，公司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均投

票同意。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对该项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核，并一致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在董事会审议该项事项时，三名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与上海百红商业贸易有限公司签订《仓库租赁合同》，是符合公司经营的需要，有利于促进公司经营业绩的提升，有利于公司经营的可持续性发展，且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市场价格原则，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附件

- (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二)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事前认可意见
- (三)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3月31日